



BIT基层党组织 行动手册

(2022版)



北京理工大学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党委组织部



延安精神
薪火相传

李昭 2018年

01

新时代高校基层
党组织的主要职责

院（系）级党组织 1 的主要职责

强化政治功能，履行政治责任，保证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任务完成，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开展工作，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

6 项职责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并为其贯彻落实发挥保证监督作用。

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建立健全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等制度，具体指导党支部开展工作。

做好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工作，做好人才的教育引导和联系服务工作。

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召开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党的建设工作。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事项的，应当经党组织研究讨论后，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

领导本单位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好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学术活动等重要工作的政治关。

领导本单位群团组织、学术组织和教职工代表大会。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学生党支部 3 的主要职责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筑牢学生理想信念根基，引导学生刻苦学习、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5 项职责

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
上级党组织的决议。

加强对学生党员的教育、管理、监
督和服务，定期召开组织生活会，开
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发挥学生党员先
锋模范作用，影响、带动广大学生明
确学习目的，完成学习任务。

组织学生党员参与学生事务管理，维
护学校稳定。支持、指导和帮助团支
部、班委会以及学生社团根据学生特
点开展工作，充分发挥保留团籍的学
生党员的带动作用。

培养教育学生中的入党积极分子，按
照标准和程序发展学生党员。

根据学生特点，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
政治教育工作。



高校党支部 的主要工作 4

基本遵循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
基层组织工作条例
(2021年印发)

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
(试行)

中国共产党
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
工作细则
(2014年印发)

参考指南

党支部工作规范
(教职工)

党支部工作规范
(学生)

三 规范

规范化建设党支部及其班子
规范化开展支部组织生活
规范化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

一 创新

创新开展
党支部活动

一 促进

促进党支部
和党员作用发挥

“三规范、一创新”是“一促进”的充分必要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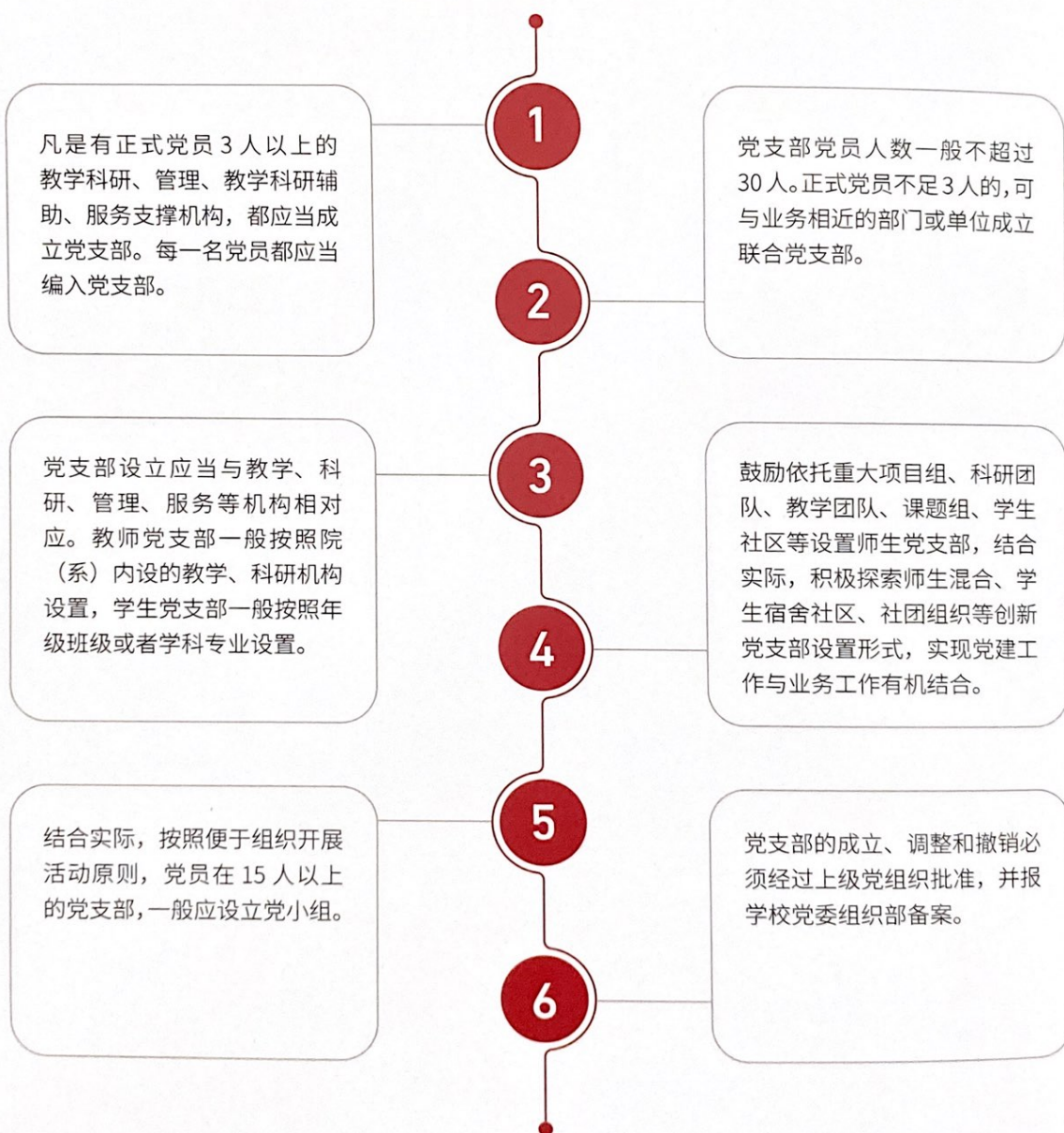
02

如何规范化
做好党支部工作

规范化建设

1 党支部及其班子

党支部设置



党支部按期换届

01

党的基层组织应严格执行任期制度，任期届满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如需延期或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应报上级党委批准，延长或提前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

02

党支部委员会和不设支部委员会的支部书记、副书记每届任期一般为3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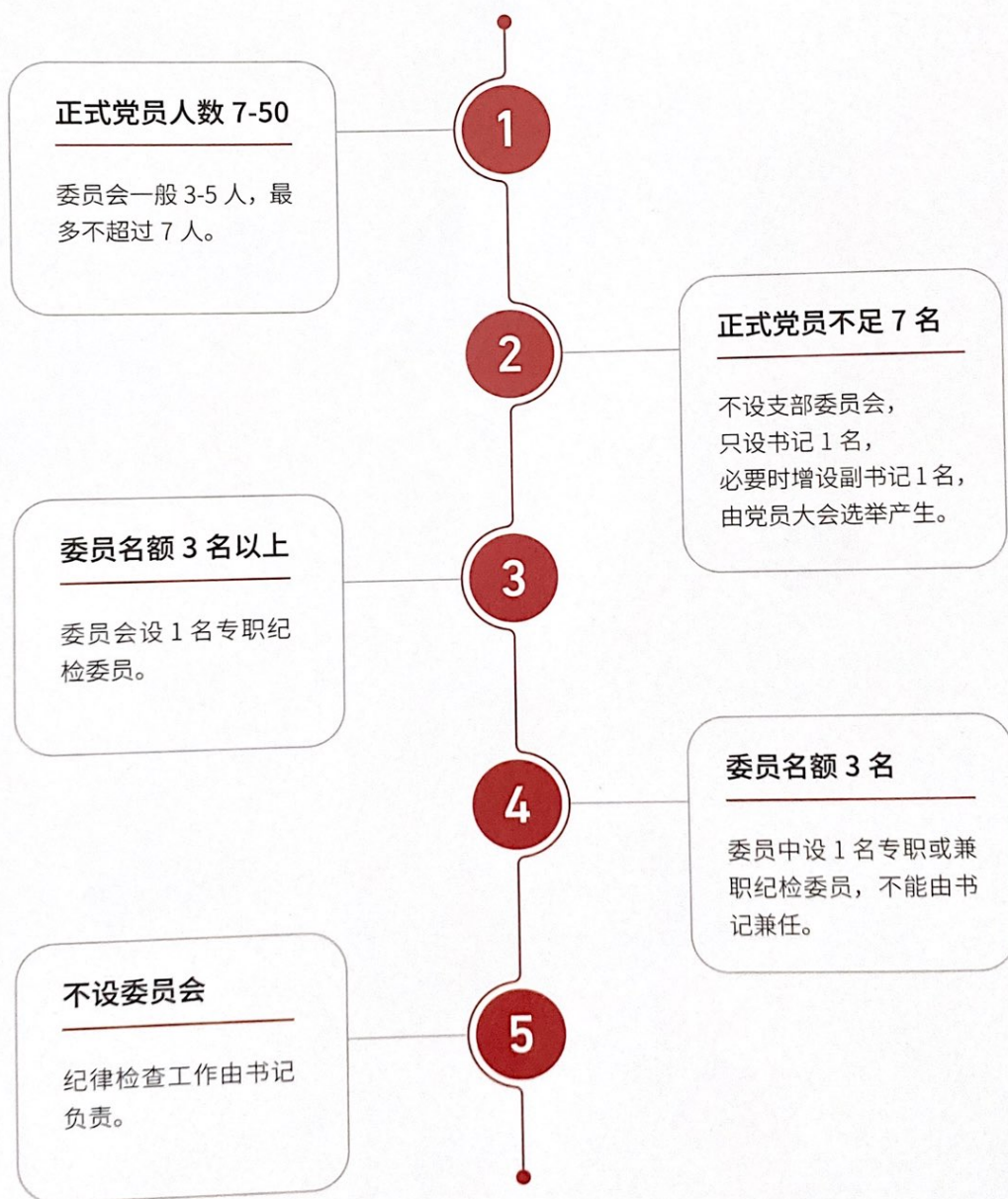
03

支部委员报上级党委备案，支部书记、副书记报上级党委批准，委员出现空缺时及时补选。

规范化建设

1 党支部及其班子

支委班子健全、分工设置





规范化建设

1 党支部及其班子

■ 高校党支部工作有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参加述职评议



年度工作计划包括

政治核心作用发挥、发展党员、“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党员教育活动、党费使用、基层党建工作品牌建设等内容。

■ 党支部建设存在的主要问题

换届工作不规范

- ▶ 没有履行换届程序

党支部班子建设不规范

- ▶ 未按要求设纪检委员
- ▶ 正式党员超过 7 人，未按规定设立支委会

党支部设置不合理

- ▶ 体量较大，不利于活动组织

规范化开展 支部组织生活 2

组织生活的形式

☐ 思想汇报

☐ 调查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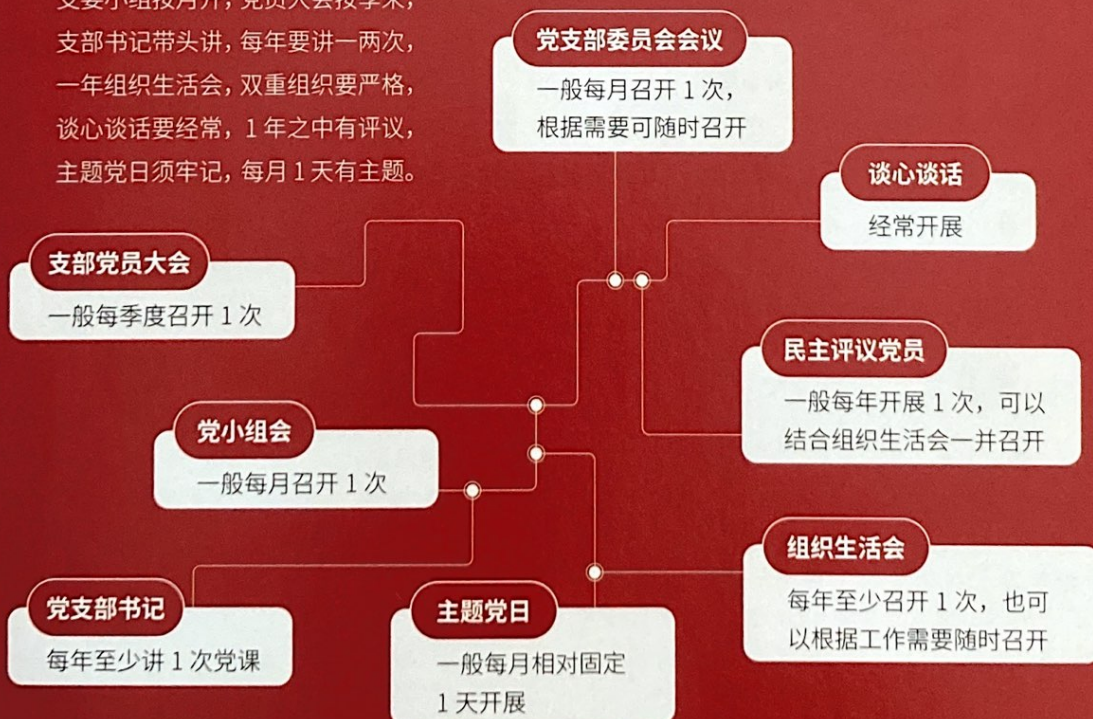
☐ 评比竞赛

... ..



开展组织生活的时间频次

支委小组按月开，党员大会按季来，
 支部书记带头讲，每年要讲一两次，
 一年组织生活会，双重组织要严格，
 谈心谈话要经常，1年之中有评议，
 主题党日须牢记，每月1天有主题。



频次是否达标？记录是否完整规范？

规范化开展 2 支部组织生活

■ 组织生活的策划与组织实施

1. 支部党员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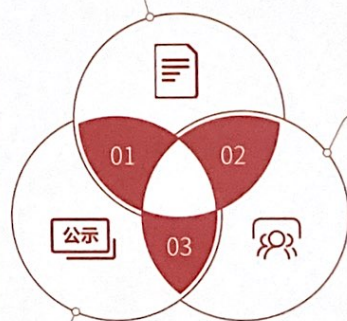
会前准备：

支委会负责：

1. 商讨确定大会的议题（以选举支委会委员为例）、时间、地点。
2. 准备相关会议材料，如议程、主持词、选票等。
3. 向全体党员通知会议时间、地点。

会后公示：

1. 支委会对会议记录进行整理归档。
2. 对需要公示的事项通过党务公开栏公示。
3. 未参加会议的及时通报会议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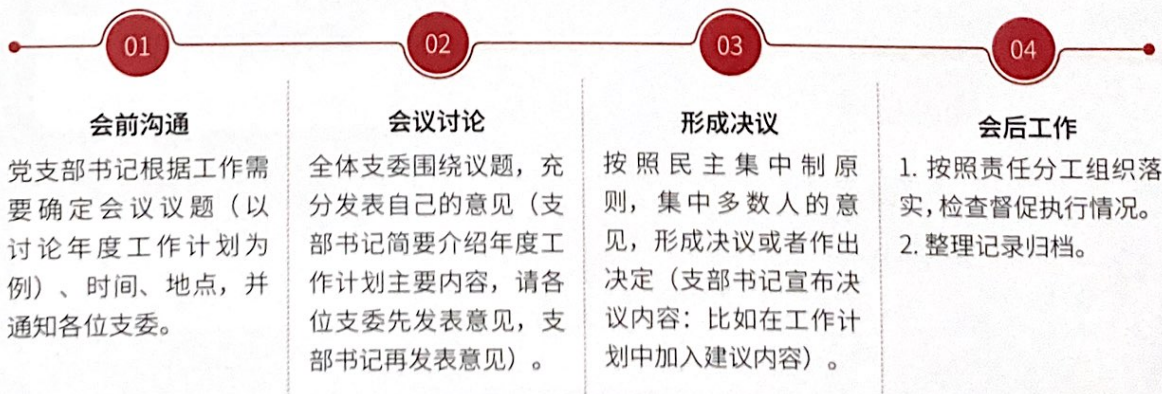


会议召开：

1. 统计人数。
2. 宣布开会。提出议题（选举），宣布到会情况，开展各项议程。
3. 有表决任务的，归纳意见，进行表决，形成决议。
4. 做好会议记录。

议事决策机构：支部选举工作，讨论和表决党员发展工作，讨论决定对党员的表彰、处分等。

2. 党支部委员会会议



重要事项先经支委会会议讨论后提交党员大会决定。

3. 党支部主题党日

党支部主题党日

制定活动计划

支委会提前研究确定主题党日的具体内容（以参观学习为例，支委会研究确定活动主题、初步活动方案，制定具体活动方案，活动前期就参观地点等事宜进行沟通，将活动方案等报上级党组织审批，进一步完善细化方案和议程，进行深入细节沟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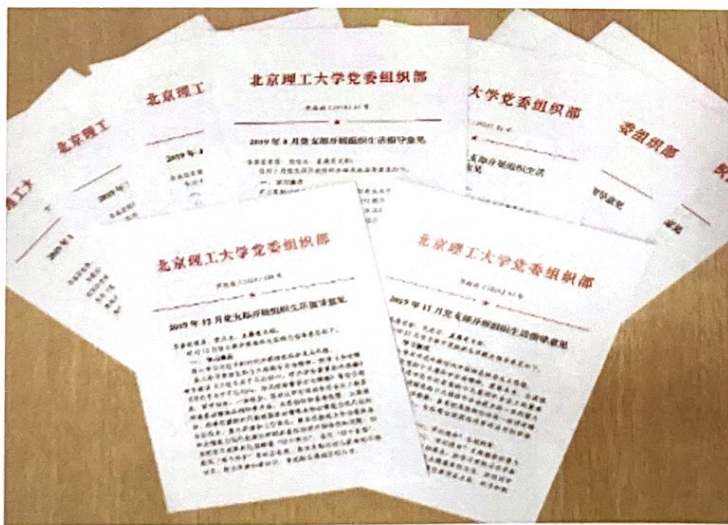
组织开展活动

制定并下发活动通知，进一步明确参加活动人员、车辆、地点、就餐等工作，准备活动物资如条幅等，视实际情况进行现场布置，组织党员逐项进行活动，议程完毕简要总结活动情况，清理活动现场。



总结记录

对活动情况进行梳理总结并按要求报告上级党组织（撰写完善活动信息并发布、上报，及时完善整理党日活动记录，对党日活动相关材料、照片资料进行整理存档，做好车辆、门票等报销工作，结合实际对活动进行总结）。



月度组织生活指导意见

规范化开展 2 支部组织生活

■ 规范记录支部记录

手册重在记好基本要素、主要程序、工作结果等基本内容，不搞事无巨细的记录。

规范记录

对于传达、学习、研讨类，可重点记录主题、参加人员、党员的一致性意见、上级党组织要求等基本要素，不对所有发言逐字逐句进行记录。

对于组织生活会，重点按人员逐一做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意见记录、民主评议党员结果记录。

对于主题党日活动，重点记录主题、参加人数、主要议程、党员体会认识等要素。

对“两新”组织党支部，重点做好程序性强的、决议决策和选举类的工作记录，其他会议活动等可以活动照片等作为记录。

对于决议决策和选举类，重点记清工作程序，避免过于简单。对于决议结果、选举结果、票数（同意人数、反对人数、弃权人数等）、不同意见等内容要真实准确记录。

对于党课，可只作时间、主题、党员体会感受等基本记录，课件另附存档，不做重复记录。

对于有活动信息、宣传稿件、影像记录等的，可将此内容放入手册，不做重复记录。

对离退休党支部，以发挥作用为主，不硬性要求做工作记录，如记录，可简单一句话记录主题即可。

■ 开展组织生活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主要问题

● “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到位

- “大牌”教授参与组织生活少
- 频次不达标，未按要求组织学习相关会议精神，弄虚作假、突击编补记录
- 形式单一枯燥，仍局限于开会传达文件，在创新学习形式、结合工作开展研讨交流方面存在不足，党员参与积极性不高
- 存在组织生活随意化现象，以业务活动代替支部活动，以微信转发学习资料作为组织生活，学习材料一发了之、不管不问
- 领导干部参加支部组织生活次数较少，混淆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概念

● 党支部手册记录不规范

- 上传支部记录不及时
- 记录前后不一致、错别字、无会议名称、党言党语使用不规范、记录人不是党支部成员、无年度工作计划总结等
- 支部手册遗失

● 未按要求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

- 未按要求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

>>>>

规范化做好 3 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

党员发展



■ “三个1”时间点

提交入党申请书时间 = 入党申请书落款时间

▼ 一般大于一个月

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 支委会或支部大会讨论通过的时间

▼ 至少一年

确定发展对象 = 党委备案的时间

接收为预备党员 = 支部发展会时间

▼ 一般为一整年

转为正式党员 = 党龄起算时间

■ 发展党员全纪实

党支部要认真履行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预备党员的接收、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等工作程序,及时将研究确定的入党积极分子名单、发展对象名单、发展对象审查结果、接收预备党员决议、预备党员转正决议报上级党组织审批或备案。


党员E先锋




首页


党组织信息管理


党员信息管理


党员信息


党籍管理


组织关系转接



中共北京理工大学委员会

上级组织: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单位名称: 北京理工大学

书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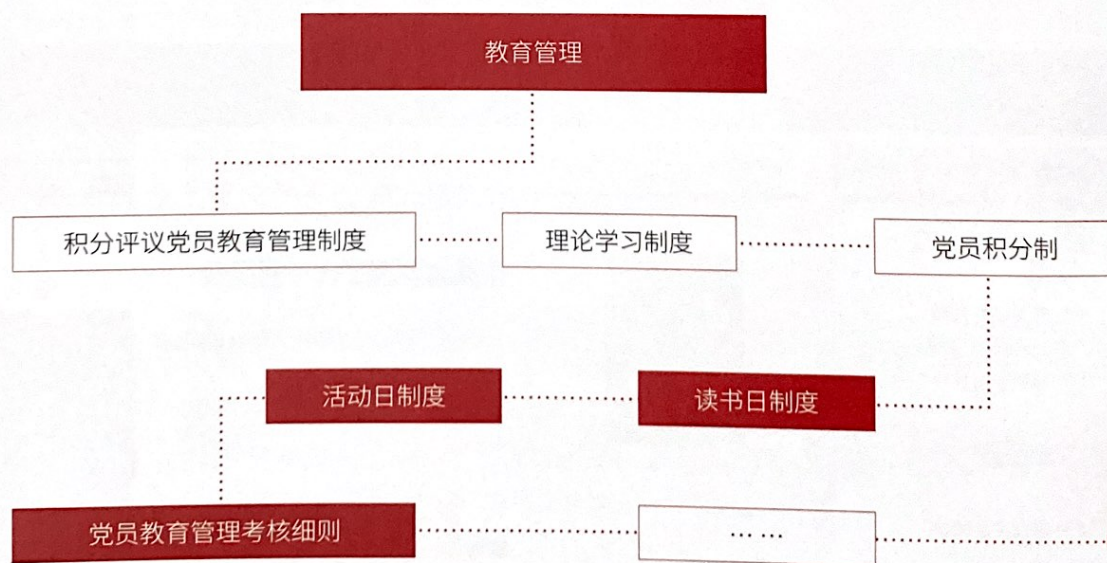
副书记

规范化做好 3 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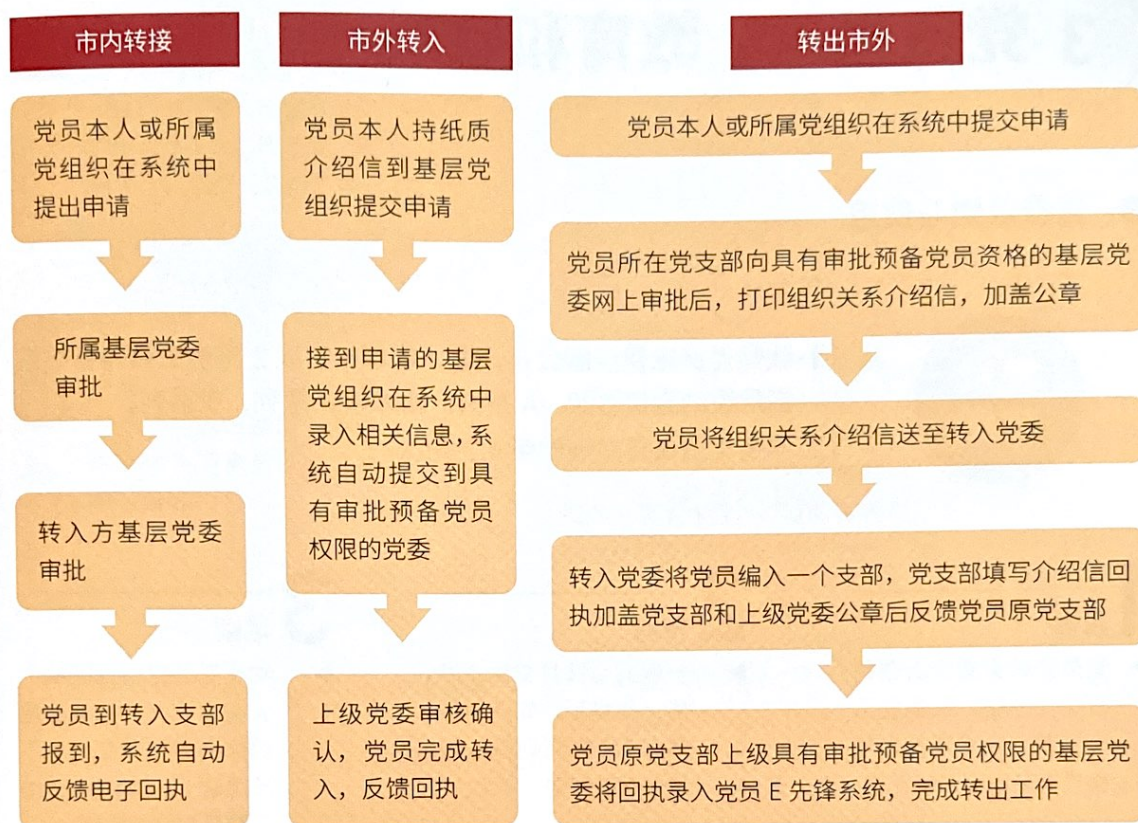
■ 党员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 ☐ 党员发展制度文件存在漏洞
- ☐ 发展党员工作不够规范
 - 对材料审核把关不严，入党积极分子递交的思想汇报中，学习精神心得体会照搬照抄网上内容。
 - 部分党员发展材料存在培养考察时间记录混乱。
 - 学院党委意见和党支部考察意见内容缺失。
 - 党员转正超期。
 - 没有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而是采用了举手表决的方式来发展党员。
- ☐ 院系党组织对青年教师的政治吸纳力不强

■ 党员教育管理



组织关系转接



教工党员 组织关系转入流程

1. 党员本人或所属党组织在系统中提出申请

2. 所属基层党委审批

3. 转入方基层党委审批

4. 党员到转入支部报到，系统自动反馈电子回执

学生党员 组织关系转入流程

1. 党员本人持纸质介绍信到基层党组织提交申请

2. 接到申请的基层党组织在系统中录入相关信息，系统自动提交到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党委

3. 上级党委审核确认，党员完成转入，反馈回执

教工党员 组织关系转出流程

1. 党员本人或所属党组织在系统中提交申请

2. 党员所在党支部向具有审批预备党员资格的基层党委网上审批后，打印组织关系介绍信，加盖公章

3. 党员将组织关系介绍信送至转入党委

4. 转入党委将党员编入一个支部，党支部填写介绍信回执加盖党支部和上级党委公章后反馈党员原党支部

5. 党员原党支部上级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将回执录入党员E先锋系统，完成转出工作

学生党员 组织关系转出流程

1. 党员本人或所属党组织在系统中提交申请

2. 党员所在党支部向具有审批预备党员资格的基层党委网上审批后，打印组织关系介绍信，加盖公章

3. 党员将组织关系介绍信送至转入党委

4. 转入党委将党员编入一个支部，党支部填写介绍信回执加盖党支部和上级党委公章后反馈党员原党支部

5. 党员原党支部上级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将回执录入党员E先锋系统，完成转出工作

主要问题

基层党员管理不规范
 长期聘用的职工党员组织关系未转入

规范化做好 3 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

■ 党费收缴与使用

党费 收缴

- 教师党员党费按照公式计算，每年年初以 2 月份工资为基数核
实月缴纳党费数额。A 系列、新体系 A 系列、B 系列。
- 学生党员每月交纳党费 0.2 元。

1

自觉

- ▶ 党员交纳党费应当做到自觉、主动。预备党员从支部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起交纳党费

2

按时

- ▶ 一般应当按月交纳，不能无故拖延。如遇特殊情况，经党支部同意，可以每季度交纳一次

3

足额

- ▶ 党员交纳党费应根据个人实际收入，按照规定的比例和标准交纳，不准隐瞒收入或减小交纳党费基数少交党费

党费 使用

“5+6” 项使用范围

培训党员

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

补助惨遭严重自然灾害的党员和修缮因灾受损的基层党员教育设施

01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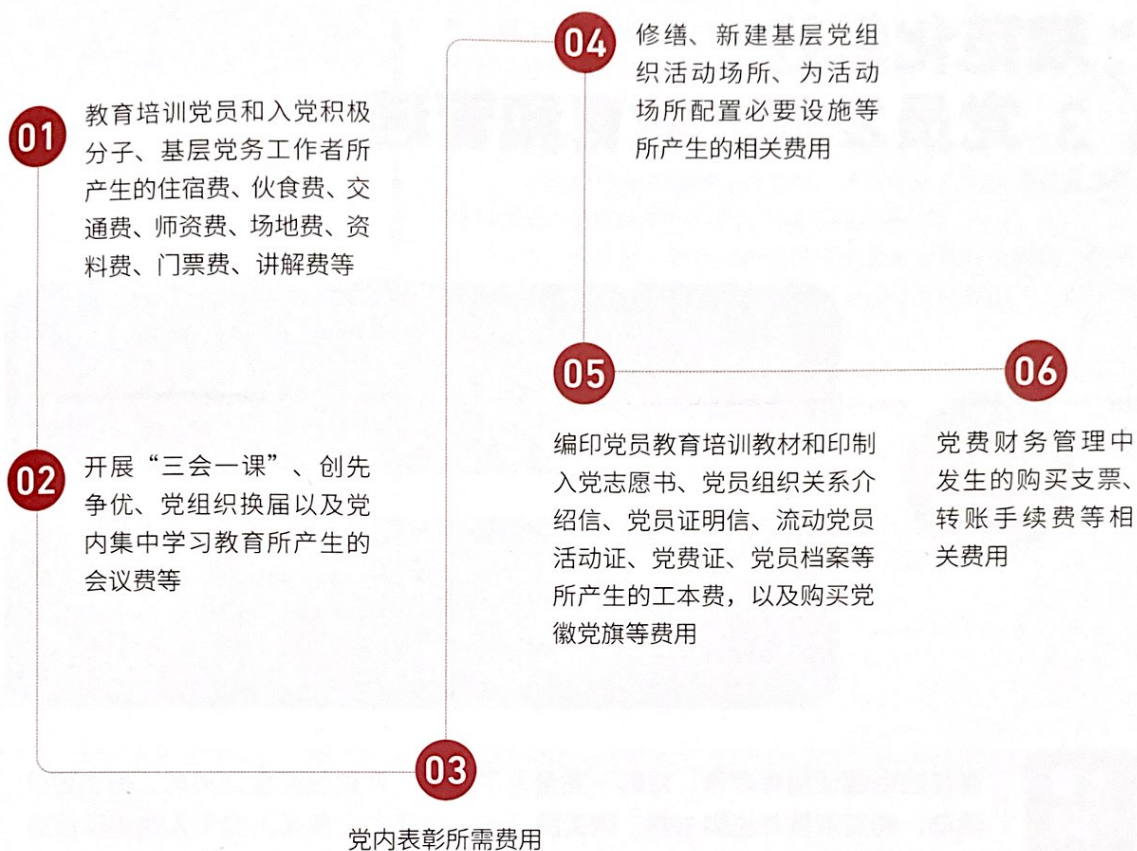
05

02

04

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音像制品和设备

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



▷ 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也可使用党费

▶ 关于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包括用于对老党员的定期生活补贴、对生活困难党员的一次性生活补贴，以及对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等进行走访慰问

▷ 关于表彰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包括购买或制作奖章、奖牌、证书、表彰大会的会议资料印刷费用、会议室租借费用等，也包括为个人发放现金奖励

▶ 关于订阅或购买用于开展党员教育的报刊、资料、音像制品和设备以及编印党员教育培训教材：可以为党员购买党员教育类学习书籍、订阅党报党刊、以及编印党员教育培训教材、制作开发用于党员教育培训的教育片

▷ 购买的书籍、资料、设备，开发的教材一定要以党员教育为主要目的

规范化做好 3 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

注意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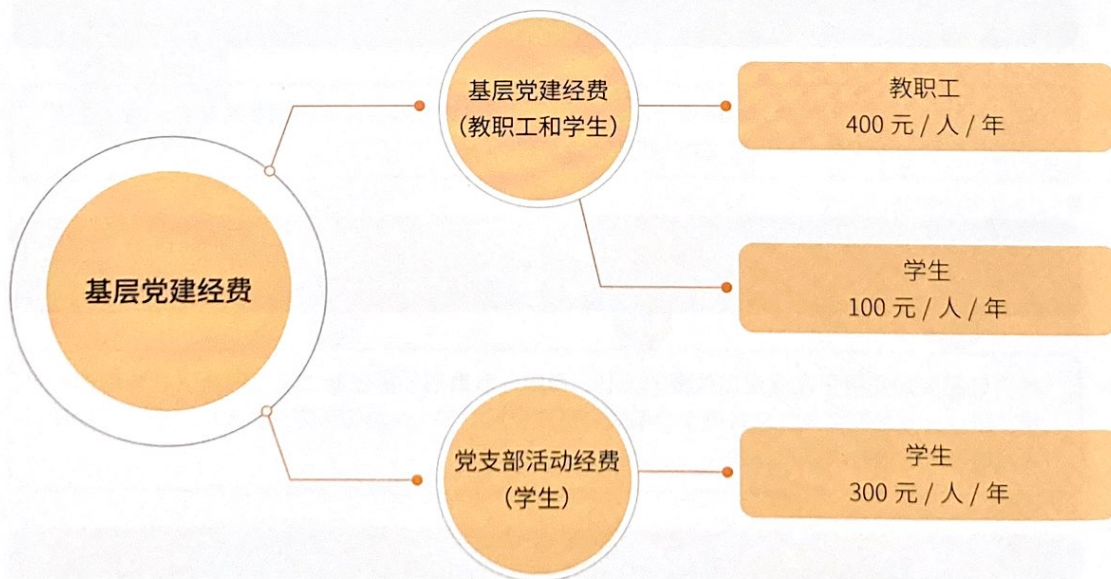
使用党费开展培训，主要是对广大党员进行政治理论、实用技术等方面的培训，以及开展主题实践活动所产生的费用，在实际生活中，应着眼于使一个单位、一级党组织范围内的大多数党员或某一类别的党员普遍受益，不能仅仅满足于个人、个别群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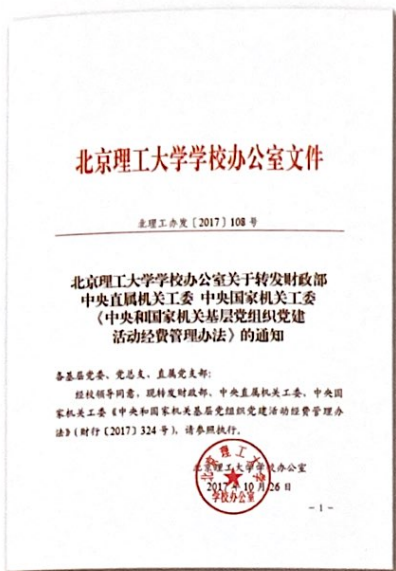
举行的会议和活动应该以教育党员为主要目的，主要是直接提升党员的思想意识，要服务教育于广大党员，目前文件规定的会议主要是“三会一课”、创先争优、党组织换届以及党内集中学习教育所产生的会议费，还有主题党日活动，都是直接教育党员或者是党的重要工作，不能搭车使用。

主要问题

存在超范围使用等现象：目的不完全为了党员，与党员完全无关系，报销团员活动、购买宗教养生类书籍、购买图书卡、慰问党员亲人、由个人购买再报销

■ 基层党建经费使用





第九条 本办法所称党建活动经费支出项目包括：租车费、城市间交通费、伙食费、住宿费、场地费、讲课费、资料费和其他费用。

第十条 党建活动经费按支出项目，分别执行下列标准：

（一）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参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有关规定，按标准执行；个人不得领取交通补助。

（二）伙食费，参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差旅费有关规定，在差旅费伙食补助标准内据实报销；一天仅一次就餐的，人均伙食费不超过 40 元；个人不得领取伙食补助。

（三）讲课费，参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有关标准执行。

（四）租车费，大巴士（25 座以上）每辆每天不超过 1500 元，中巴士（25 座及以下）每辆每天不超过 1000 元；租车到常驻址以外的，租车费可以适当增加。

（五）场地费，每半天人均不得超过 50 元。

（六）资料费和其他有关费用经批准后据实报销。

■ 在境外交流学习的党员管理

- ☐ 对外出 6 个月以上并且没有转移组织关系的流动党员，应当保持经常联系，跟进做好教育培训、管理服务等工作。
- ☐ 高校党组织对组织关系保留在学校的高校毕业生流动党员，应当继续履行管理职责。党员组织关系保留时间一般不超过 2 年；对超过 2 年的，因特殊情况确需继续保留组织关系的，由党员提出申请，经高校党组织同意，可适当延长保留时间，延长时间一般不超过 1 年。出国留学和出境学习的高校毕业生党员，其组织关系保留在原就读高校党组织时间一般不超过 5 年。对出国（境）学习研究党员，由原就读高校或者工作单位党组织保留其组织关系，每半年至少与其联系 1 次。
- ☐ 对出国留学和出境学习的高校毕业生党员，党员出国（境）前，高校党组织应要求其提交保留组织关系的书面申请，说明学习地点、时间、留学方式、联系方式、境内联系人等情况，经院（系）党组织审批后，报高校党委组织部登记备案。

对因私出国并在国外长期定居的党员，出国学习研究超过 5 年仍未返回的党员



一般予以停止党籍

对与党组织失去联系 6 个月以上、通过各种方式查找仍然没有取得联系的党员



予以停止党籍

停止党籍 2 年后确实无法取得联系的



按照自行脱党予以除名